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编制单位：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13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是国家刑罚执行机关，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 负责领导和管理监狱、直属单位、监狱企业；负责监狱的布局调整、规划建设和监督管理；制定监狱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负责监狱法制工作，调查研究监狱法治建设；负责监狱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负责指导监狱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赔偿、刑事赔偿等工作。 3. 负责管理监狱的刑罚执行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监督刑法、刑事诉讼法、人民警察法和监狱法等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制度、政策的执行。 4. 负责狱政管理和教育改造工作，制定有关制度；负责监狱的监管安全和罪犯的集中调遣协调工作，指导现代化文明监狱的创建工作。 5. 负责监督狱内侦查工作，指导并参与对监狱特大案件和重大刑事案件的侦破工作；监督检查监狱的安全防范工作，指导监狱做好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反暴乱劫狱工作。 6. 负责制定并监督落实罪犯的生活卫生规划、供给标准；负责组织、协调、处置狱内突发公共卫生安全事件；指导对罪犯的防病治病工作；负责警用装备计划、物资装备的配置管理。 7. 负责监狱信息化的规划、建设和监督工作；负责监狱通讯的监督管理工作。 8. 负责监狱和监狱企业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工作，并承担监狱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负责制定监狱年度经费预算，监督管理监狱和监狱企业经费、财务决算、财会和内部审计工作。 9. 指导、监督和协调监狱企业生产经营工作；承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负责基本建设、科技发展、产品质量、环境保护等工作。 10. 负责监狱系统的领导班子、警察队伍思想政治建设以及警务、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干部权限考察、任免、选派和推荐干部；指导监狱系统基层党组织和工青妇工作。 11. 负责监狱系统纪律检查、行政监察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开展执法监督监察。协调武警部队、法院、检察院、公安、国家安全和政府其他有关部门的关系，保障监狱监管场所安全和刑罚执行。 12. 完成云南省人民政府和云南省司法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各监狱依法对被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无期徒刑、有期徒刑的罪犯实施关押管理，通过实行惩罚和改造相结合、教育和劳动相结合的原则，将罪犯改造成为守法公民。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机构设置为涉密事项，不公开。
	（二）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1. 目标设立的政策依据与职能导向 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严格遵循《云南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云财绩〔2022〕7号）及“三定”要求，以“实行惩罚和改造相结合、教育和劳动相结合的原则，将罪犯改造成为守法公民”为核心，结合年度政府工作重点任务，科学构建“职责履行—资金使用—效益产出”三位一体目标体系。 2. 目标体系的构建与具体内容 省监狱管理局对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分解从“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方面设置绩效指标。产出指标包括6个数量指标—全省监狱押犯人数、罪犯职业技能培训人次、支持监狱建设和重点项目支出数、监狱标准体系完成率、技防智能化、数字化覆盖率和警示教育覆盖率，4个质量指标—监狱警戒设施达标率、基础设施验收合格率、罪犯“五大改造”教育考核完成率和狱内又犯罪案件破案率，1个时效指标—狱内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时限；效益指标包括2个社会效益指标—顽危罪犯教育改造转化率和监狱安全稳定持续稳定，1个可持续影响指标—监狱对罪犯的监管率；满意度指标1个—监狱干警满意度。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批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2024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云财政法〔2024〕51号），2024年云南省监狱管理局部门年初预算总收入614,075.4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94,871.37万元，上年结转19,204.05万元。部门年初预算总支出614,075.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2,868.03万元，项目支出81,207.39万元，无省对下转移支付预算。 2.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2024年部门决算总收入605,398.3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02,047.55万元（财政拨款收入592,244.09万元，事业收入2,802.39万元，其他收入7,001.07万元），年初结转结余3,350.79万元。2024年部门决算总支出605,398.3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99,708.52万元（基本支出534,105.64万元，项目支出65,602.89万元），年末结转结余5,689.82万元。
	（四）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涉密事项，不公开。
	（五）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967.14万元，支出决算为1,316.16万元，完成预算的66.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314.76万元，完成预算的73.7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40万元，完成预算的0.94%。主要原因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有关文件精神，同时2024年省监狱管理局严格贯彻落实“勤俭节约‘过紧日子’”思想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相关规定，“三公”经费支出大幅下降。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1,316.16万元，比2023年1,529.46万元减少213.30万元，减幅13.9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210.61万元，减幅13.81%，主要原因为，监狱系统近年更新购置部分公务用车和贯彻落实“勤俭节约‘过紧日子’”思想等原因导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2.69万元，下降65.77%。

二、绩效自评组织情况	1. 前期准备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坚持将绩效理念贯穿审计工作全过程。强化组织领导，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高度重视，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的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明确预算绩效主体责任，确保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顺利推动。健全制度体系，2025年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省级部门2024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和2025年度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云财绩〔2025〕3号）要求，及时制定《云南省监狱管理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及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2025〕-205），明确“覆盖全面、重点突出、标准统一”的自评原则。创新工作机制，通过“三阶段三强化”工作法推进绩效管理：年初建立绩效目标动态跟踪机制，3月组织开展覆盖全系统的预算绩效管理专题培训，重点解读政策要求、指标体系及常见问题；年中实施绩效运行监控；年末进行绩效自评。全年实现监狱系统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覆盖。
	2. 组织实施	1. 绩效自评实施阶段 3月18日至31日，各单位严格按照《云南省监狱管理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及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2025〕-205）要求，全面梳理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情况，逐项填写《2024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2024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并结合项目实施成效、资金使用效益等内容，编制形成本单位各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确保自评材料客观反映预算执行实际情况。 2. 规范报送流程 各相关单位须在3月31日前，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情况说明，以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和自评表等材料，按规定格式整理完毕后报送至局财务处。报送前需完成内部审核，确保数据完整、逻辑清晰、结论准确，为后续工作开展提供可靠依据。 3. 组织抽查复核 2025年，云南省监狱管理局针对各单位报送的绩效自评结果（含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自评），从及时性、规范性、客观性三个维度开展全面审查。通过数据比对、资料核验，切实保障自评工作质量。 4. 强化问题整改 复核工作完成后，局财务处及时将对自评结果及发现问题进行反馈，针对存在的共性问题 and 个性问题分类制定整改要求，明确整改时限，督促相关单位深入分析原因，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云南省监狱管理局部门整体“预算确定数”金额为部门整体提取指标下达金额645,297.96万元，“执行数”为按部门整体提取于预算执行支付系统中支付金额594,651.25万元，总体预算执行率为92.15%。 2024年，省监狱管理局部门整体自评等级为“优秀”，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均完成年初预定目标。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存在的问题： 1. 部分单位在绩效目标与指标设定方面仍有提升空间 目前，部分单位在绩效指标量化上仍存在不足，绩效目标设定的针对性也有待进一步提升。 2. 下属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需进一步加强 下属单位对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存在不足，存在被动落实现象，主动性欠缺，制约效能发挥。 3. 绩效自评深度可进一步提高 目前各单位自评工作虽能按规范开展，但多停留于表面数据整理，对问题成因剖析不足，改进措施与实际业务结合不够紧密。 整改情况：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关口前移 从申报年初预算开始，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提前做好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的指导与审核，确保绩效指标的选择与绩效目标的关联性，指标科学赋值。 2. 强化下属单位绩效管理意识 一是组织专题培训，讲解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性、流程与方法，结合实际案例，提升理论与实操认知。二是要求各单位在日常工作中，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1. 动态调整、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省监狱管理局对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进行总结，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不科学问题，一是从个性指标体系入手，调整更新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对应删除不合适的指标，增加更关键、更合理、更规范的指标；二是从项目申报入手，要求各单位在下一年度申报预算时避免出现类似问题，增加指标设置的针对性、合理性和相关性。 2. 开展多轮绩效自评审核，及时督促整改 省监狱管理局对2024年绩效自评进行了三轮审核，保证绩效自评结果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第一轮审核，2025年4月18日前对全部基层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进行全面审核，形成34份《绩效自评审核记录》。第二轮审核，2025年4月21日前，针对第一轮审核中提到的问题逐一核实是否整改，对整改不到位或未整改的基层监狱继续反馈整改问题清单。第三轮审核，2025年4月30日前，针对第二次反馈的自评问题，逐一核实直至全部整改完毕。 3. 绩效自评结果随决算公开 省监狱管理局2024年度非涉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部门决算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有效提升了财政资金管理使用透明度。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高度重视，突出责任主体 首先，局领导对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给予高度重视，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预算绩效的主体责任。二是，在资金主体责任落实上，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分项明确了主体责任。在预算编制环节，就要求项目明确具体责任人，责任人对项目预算绩效负责，对于重大项目的责任人实行绩效终生责任追究制，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二）完善绩效管理，注重目标导向 依据部门职责和工作任务，制定科学、可量化、可考核的绩效目标。定期开展绩效自评和绩效评价，评价项目实施效果。 （三）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健全指标体系 根据《云南省分行业、分领域预算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工作指引(试行)》（云财绩〔2021〕40号）文件及省财政厅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省监狱管理局在《云南省监狱管理局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绩效指标体系2.0》的通知（〔2023〕-269号）的基础上，对实施内容发生较大改变的项目，结合项目最新政策要求、实施目标等，对绩效指标进行更新调整，印发《云南省监狱管理局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绩效指标体系3.0》的通知（〔2024〕-1313号），用于指导监狱系统绩效目标编制、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评价的部门整体和分行业、分领域个性指标体系，将绩效目标有效应用于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部门履职成效。 （四）把握重点，开展知识培训 省监狱管理局认真研究《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省级部门2024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和2025年度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云财绩〔2025〕-205），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我单位部门整体绩效自评部分内容涉密，同时报送纸质版自评资料。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1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部门预算资金（万元）	项目年度支出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调增为“+”；调减为“-”）	预算确定数	执行数（系统提取）	执行率(%)	情况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638,329.84	6,968.12	645,297.96	594,651.25	92.15	
	基本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542,450.15	26,513.36	568,963.51	532,420.89	93.58	
	项目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95,879.69	-19,545.24	76,334.45	62,230.36	81.5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4,258.93	-21,939.07	52,319.86	48,617.27	92.92	
		上年结转资金	9,069.08	2,407.38	11,476.46	10,810.70	94.20	
		非财政拨款	12,551.68	-13.55	12,538.13	2,802.39	22.35	
部门年度目标	一是坚守安全底线，全面加强监狱安全稳定工作，狱内突发事件和防恐怖应急处置及时处置，确保30分钟内完成，降低狱内再犯罪率，提高狱内又犯罪案件破案率，不低于95%，全面提升监狱治理和监狱安全稳定工作水平，全力确保实现“四无”目标，牢牢把控风险防范主动权，着力深化自检自查，持续开展隐患排查大排查大整治，监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率85%，压实全省监狱安全稳定工作责任确保监狱安全稳定。二是践行改造宗旨，统筹推进以政治改造为统领的“五大改造”新格局。督促和指导全省监狱加强对罪犯“五大改造”，实现教育活动参与率、教育覆盖面达98%以上，促使罪犯进一步强化“五个认同”，做到“五个树立”，借鉴运用“枫桥经验”调处罪犯矛盾纠纷，打造“网络—监区—监狱”三级矛盾管控网络，罪犯职业技能培训人次不低于13000人，组织创建民族团结示范监狱，丰富改造内容，加强文化建设，着力预防和减少监狱安全隐患，努力提高改造质量。四是坚持依法治监，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持续深入开展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等刑罚执行工作专项整治活动，堵塞制度漏洞，规范执法环节，强化严格公正文明执法，提高案件办理质量，提升监狱执法公信力；对罪犯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治宣传教育，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治宣传教育“全覆盖”，分层分类开展宣传发动。五是积极探索创新，深化监狱工作改革。六是坚持软件硬件并重，加强基础设施和科技信息化建设。加强基础设施和安全警戒设施建设，监狱布局调整建设项目数量不低于5个，加强监狱管理基础条件，把“智慧基石”工程纳入“智慧监狱”建设统筹推进，强化监狱信息安全保障，提高网络、信息数据安全基础和运行标准，优化网络运行环境和速度，节约运行维护成本，为深入推进“云岭智慧监狱”建设和强化网络安全稳定运行提供了科技信息支撑。七是加强监狱人民警察队伍建设和管理，全力打造过硬队伍，推进无人机巡防，建立反制无人机侵扰应急预案，会同武警、公安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处置无人机侵扰的能力，全力构建“空防”体系。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监狱押犯人数	>=	9	万人次	涉密		
		罪犯职业技能培训人次	>=	12000	人次	涉密		
		支持监狱建设和重点项目数	>=	5	个	涉密		
		监狱标准体系完成率	=	100	%	涉密		
		技防智能化、数字化覆盖率	>=	95	%	涉密		
		警示教育覆盖率	>=	90	%	涉密		
	质量指标							
		监狱警戒设施达标率	>=	95	%	涉密		
		基础设施验收合格率	>=	90	%	涉密		
		罪犯“五大改造”教育考核完成率	>=	90	%	涉密		
		狱内又犯罪案件破案率	>=	95	%	涉密		
	时效指标							
		狱内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时限	<=	30	分钟	涉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顽危罪犯教育改造转化率	>=	90	%	涉密		
		监狱安全稳定持续稳定	=	持续稳定	年	持续稳定，达成年度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狱对罪犯的监管率	=	100	%	涉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狱干警满意度	>=	90	%	95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1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构运行及事业发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126.25	174.25	79.13	10.00	45.41	4.54	部分项目未达付款条件，待满足付款条件后支付。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87.36	135.36	40.64		30.02		
		上年结转资金	38.89	38.89	38.49		98.97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局机关部门门户网站舆情监测及处置、《云南监狱》杂志印刷、零星维修维护费等运转经费补助。				1. 印刷《云南监狱》杂志12000册，有效引导罪犯改造、助力监狱管理，维护了监狱安全稳定。 2. 对省监狱局机关门户网站开展舆情监测与处置，网络舆情监测率达98%，成功防范舆论风险，推动监狱工作持续改进。 3. 借助零星维修维护等运转经费补助，确保了设施设备正常运行，有力保障日常工作开展。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杂志印刷数量	>=	12000	册	12000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合同签订时效	=	1年	年	1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机构运行服务保障期限	=	1年	年	1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网络舆情监测率	>=	98%	%	98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干警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总分	100.00	94.54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名称		部门预算机动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49.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9.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相关要求，2024年起部门预算机动经费作为项目单独进行申报。2024年预算235万元，用于补助保障局机关的运转，确保省监狱管理局年度总体目标实现。					该项目保障局机关的运转，确保省监狱管理局年度总体目标实现。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	205	人	20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运转部门	=	1	个	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支付率	=	100%	%	0	10.00		按照省委省政府决定事项进行开支，资金未下达，因此未使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部门正常运转	>=	98%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障人员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总分	100.00	80.00	良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1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因公出国（境）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34.81			10.00			资金未下达，因此未使用。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81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央关于控制并降低因公临时出国总量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职责，按照年初预算，经省司法厅计划安排的要求，积极开展对外工作，服从、服务于中央对外工作和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				根据中央关于控制并降低因公临时出国总量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职责，按照年初预算，经省司法厅计划安排的要求，积极开展对外工作，服从、服务于中央对外工作和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访国家（地区）团组数	>=	1	次	0			资金未下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个团组出访天数	<=	11	天	0			资金未下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部门因公出国（境）工作正常开展	=	1	个	1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开展因公出国（境）政策内部宣贯	>=	1	次	1	30.00	3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完成出国报告	>=	1	篇	0			资金未下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在外推介会(交流会)	>=	1	次	0			资金未下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内部员工对出国（境）工作规划知晓率	>=	90	%	9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出访人员满意度	>=	90	%	0			资金未下达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名称		云南省警示教育基地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第二监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警示教育基地专项经费）因其中政府采购基地升级改造项目预算金额154万元，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最终中标金额为153.79万元，结余7006元。全年开支299.30万元，较预算收入减少7006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70	300.70	296.68	10.00	98.66	9.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	300.00	295.98		98.66		
		上年结转资金	0.70	0.70	0.70		100.00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基地年度日常工作正常运行，为完成我省廉政教育工作年度目标作保障。通过不间断的升级改造更新警示宣传题材，丰富教育内容，创新教育形式。针对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党员干部思想活动的新特点。廉政警示教育基地突出教育内容的针对性和鲜活性，着力提升教育的说服力和感染力。同时，紧密结合全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学标杆、争一流、上水平”等系列活动开展警示教育，切实发挥了警示教育基地“小平台大效应”作用。				2024 年以来，云南省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云南省纪委监委和云南省第二监狱党委的具体指导下，按照省纪委监委宣传部的安排部署，将警示教育融入“惩、治、防”工作全链条，打造“三个工程”，不断创新宣传载体，发挥震慑和预防功能，为全省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等活动提供了重要平台，累计接待企事业单位1927家，开展警示教育1890场次，共计17.6万人次，切实发挥了警示教育基地“小平台大效应”作用。○○○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89.8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开放参观天数	>=	250	天	26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声光电系统更新	>=	2	套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片制作	>=	2	部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板更换数量	>=	104	部	107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进度	=	100	%	98.66	10.00	9.87	因其中政府采购基地升级改造项目预算金额155万元，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最终中标金额为152.28万元，招标差额27140元及竣工结算审减13403.25元缴回财政结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参观学习人数	>=	100000	人次	150980	10.00	10.00	2024 年以来，云南省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不断创新宣传载体，切实发挥了警示教育基地“小平台大效应”作用，实际参观学习人数较年初预计人数增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公众号点击量	>=	40000	人次	1000000	6.00	6.00	2024 年以来，云南省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不断创新宣传载体，切实发挥了警示教育基地“小平台大效应”作用，实际参观学习人数较年初预计人数增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网站点击量	>=	40000	人次	1000000	8.00	8.00	2024 年以来，云南省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不断创新宣传载体，切实发挥了警示教育基地“小平台大效应”作用，实际参观学习人数较年初预计人数增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警示教育发挥积极作用年限	>	5	年	5	6.00	6.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观人员满意度	>=	90	%	9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观人员覆盖面	>=	80	%	8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74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1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第一女子监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减免或降低土地承包费用、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绝大多数农工愿意并经县级人民政府和省级主管部门同意的方式，制定改革方案 and 具体使用管理办法，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				2024年，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通过省级财政资金安排我狱所属企业(原云南省昆阳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补助10万元，已全部落实到我狱所属企业(原云南省昆阳农场)，有效维护了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完成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预期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10	万元	1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落实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贴时效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2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杨林监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减免或降低土地承包费用、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绝大多数农工愿意并经县级人民政府和省级主管部门同意的方式，制定改革方案 and 具体使用管理办法，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云南省嘉丽泽农场职工住房、人畜饮水、场区道路等项目进行补助和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10万元。				2024年已实现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及时完全支付云南省嘉丽泽农场河道清淤费用10万元，监狱严格按照规定转账给监狱企业（云南金马集团包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10	万元	1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覆盖面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落实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场职工满意度	>=	95	项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2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保山监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减免或降低土地承包费用、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绝大多数农工愿意并经县级人民政府和省级主管部门同意的方式，制定改革方案 and 具体使用管理办法，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对隶属监狱的湾甸农场项目进行补助和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10万元。				已按时完成对湾甸农场税费改革直接补贴10万元，有效减轻了农场职工的税费负担。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覆盖面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10	万元	1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落实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贴时效性	=	长期	年	长期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工对直接补贴满意度	>=	95	%	97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2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楚雄监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减免或降低土地承包费用、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绝大多数农工愿意并经县级人民政府和省级主管部门同意的方式，制定改革方案 and 具体使用管理办法，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对隶属监狱的草海农场的职工住房、人畜饮水、场区道路等项目进行补助和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10万元。				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减免或降低土地承包费用、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绝大多数农工愿意并经县级人民政府和省级主管部门同意的方式，制定改革方案 and 具体使用管理办法，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对隶属监狱的草海农场的职工住房、人畜饮水、场区道路等项目进行补助和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1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覆盖面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10	万元	1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落实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贴时效性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10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2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临沧监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一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减免或降低土地承包费用、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绝大多数农工愿意并经县级人民政府和省级主管部门同意的方式，制定改革方案和具体使用管理办法，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对隶属监狱的新城农场项目进行补助和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30万元。				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国有农场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本年预算资金30万元，实际到位3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已经执行30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覆盖面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30	万元	3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监狱农场“乡镇五项统筹”收费负担减免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落实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贴时效性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逐步理顺国家、国有农场与农工之间的分配关系，确保国有农场经营有序、生产发展、社会稳定。	=	10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2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普洱监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2024年收到（云财政法〔2024〕51号）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30万元，该款项已全额支付给监狱企业（原云南省文华农场）。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减免或降低土地承包费用、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绝大多数农工愿意并经县级人民政府和省级主管部门同意的方式，制定改革方案 and 具体使用管理办法，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对隶属监狱的文华农场的职工住房、人畜饮水、场区道路等项目进行补助和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30万元。				该款项已全额支付给监狱企业（原云南省文华农场）。农场税费改革补助经费的拨入切实减轻了农工负担，增加了企业农工的收入，确保了低收入者的最低生活保障。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实现“三个确保”：一是取消国有农场的农业税，并将农工承担的土地承包费（管理费或租金）中类似农村“乡镇五项统筹”（即九年义务教育、计划生育、优抚、民兵训练和乡村道路建设等五项）的收费全部免除，确保将农工较重的负担减下来。二是推进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确保农工负担减轻后不反弹。三是逐步理顺国家、国有农场与农工之间的分配关系，确保国有农场经营有序、生产发展、社会稳定。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覆盖面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30	万元	3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落实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贴实效性	=	长期	期	长期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逐步理顺国家、国有农场与农民工之间的分配关系，确保国有农场经营有序、生产发展、社会稳定。	=	100	人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2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西双版纳监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73.00	73.00	7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3.00	73.00	73.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减免或降低土地承包费用、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绝大多数农工愿意并经县级人民政府和省级主管部门同意的方式，制定改革方案 and 具体使用管理办法，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对隶属监狱的普文农场进行补助和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73万元。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实现指标预期设置，推动了普文农场经济发展，也为辖区职工及家属的生活保障提供了实际性帮助。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覆盖面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73	万元	73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落实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贴时效性	=	长期	项	达到年度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监狱环境的优化率	>=	90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2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元江监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减免或降低土地承包费用、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绝大多数农工愿意并经县级人民政府和省级主管部门同意的方式，制定改革方案 and 具体使用管理办法，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30万元，监狱严格按照规定转账至监狱企业（云南金马集团金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监狱企业利用农场税费改革补助经费，改善了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弥补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确保企业经营有序、生产发展和社会稳定。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30	万元	3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覆盖面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落实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贴实效性	=	长期	期	长期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逐步理顺国家、国有农场与农工之间的分配关系，确保国有农场经营有序、生产发展、社会稳定。	>=	95	%	96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2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玉溪监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减免或降低土地承包费用、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绝大多数农工愿意并经县级人民政府和省级主管部门同意的方式，制定改革方案和具体使用管理办法，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对隶属监狱的化念农场的职工住房、人畜饮水、场区道路等项目进行补助和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20万元。				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有关规定、要求，对农工实行全面覆盖直接补贴，依照对隶属监狱的化念农场的职工住房、人畜饮水、场区道路等项目进行补助和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20万元，均按时、按量支付补助到位；达到理顺国有农场与农工之间的分配关系的目的，使监狱与农场农工间的关系得到有效协调与改善，持续保持监狱稳定与监狱企业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20	万元	2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覆盖面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落实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落实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贴时效性	=	长期	期	长期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逐步理顺国家、国有农场与农工之间的分配关系，确保国有农场经营有序、生产发展、社会稳定。	>	9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名称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建水监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减免或降低土地承包费用、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绝大多数农工愿意并经县级人民政府和省级主管部门同意的方式，制定改革方案 and 具体使用管理办法，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对隶属监狱的羊街农场的职工住房、人畜饮水、场区道路等项目进行补助和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20万元。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资金20万元做到专款专用，及时拨付，在职工人工费用等项目进行补助和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帮助职工提高生产能力，解决了农场工作经费不足，维护农场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200000	元	200000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覆盖面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落实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贴时效性	=	长期	项	长期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狱环境优越率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2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实施单位	云南省文山监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减轻国有农场职工(以下简称农工)负担，进一步发挥我省国有农场的的作用，有效维护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按国有农场隶属关系，监狱农场因免除“农工收费”而减少的收入，由中央和省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补助资金的使用必须严格按照《云南省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方案》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减免或降低土地承包费用、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绝大多数农工愿意并经县级人民政府和省级主管部门同意的方式，制定改革方案和具体使用管理办法，切实将改革的好处全部落实给农工。对隶属监狱的湾甸农场项目进行补助和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30万元。				国有农场税费改革专项转移支付补助30万元，用于职工工资实际支出30万元。项目的实施，进一步保障了农场职工工资支付，减轻了企业负担，为农场计划打造生态农业、观光农业提供了助力。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农工实行直接补贴覆盖面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30	万元	3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有农场内部管理体制和各项配套改革落实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贴时效性	=	长期	年	长期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工对直接补贴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24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实施单位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601.00	452.16	10.00	75.23	7.52	涉及15个子项目，截止2025年3月，已完成9个。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1.00	452.16		75.23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展目标定位：努力把学院建设成为省内一流、西部领先,具有鲜明办学特色和办学优势的政法类高等职业院校。 专业发展定位：通过努力，形成以刑事执行专业、法律事务、侦查、行政执行专业为主干，以罪犯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涉毒人员矫治、安全防范技术、法律事务（社区矫正）、司法警务、司法信息安全专业为延伸，社区管理与服务等为拓展的、相互支撑，相互渗透和优势互补，适应我省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具有我院特色的专业体系。 培养目标定位：立足行业、面向政法、服务社会，主要为司法行政系统尤其是监狱劳教单位培养“讲政治、通法律、精专业、高技能、奉献司法、服务社会”的应用型专门人才，为推进云南依法治省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狠抓学院高质量发展，服务行业发展，推进智力支持。坚持以科研促教学、科研服务行业、科研服务实战。坚持教管结合，推进学生管理。坚持“以生为本”理念，加强对学生的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改造校园环境，提升办学条件。抓好隐患整改，提升安全水平。实现“双高”建设方面完成了五门司法警官职业教育通识课线上课程；科研方面，形成科研成果37项；业务技能培训一线干警达4000余人；就业去向落实率为88.66%，高出全省就业去向落实率8个百分点。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思政示范课程	=	3	门	3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涉及在校师生人数比例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能力培训覆盖率	>=	35	%	85	5.00	3.00	年初指标值设置偏低，今后年度重新合理设置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学环境评估合格率	>=	90	%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生考试合格率	>=	95	%	95.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学特色评估分值	>=	90	%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学设施及仪器评估合格率	>=	90	%	9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行业合作单位数	>=	5	%	13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毕业生职业技能好评率	>=	90	%	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毕业生就业单位好评率	>=	90	%	99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教学满意度	>=	90	%	97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学习满意度	>=	90	%	96	4.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0	%	97	3.00	3.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4年学院党委坚持围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工作要求，聚焦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主线，紧扣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双高”建设、专业层次提升、新校区建设等重点任务补短板、强弱项、扬优势、保安全、促发展，科学设立绩效目标，以推动学院各项工作整体进步、全面提升。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52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24年学生资助省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实施单位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50.59	124.53	10.00	82.69	8.2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59	124.53		82.69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统筹安排中央补助资金和地方应分担资金，完善转移支付等制度，确保高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金落实到位；及时拨付资金，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和助学金按时发放；健全学校经费预决算制度，加强资金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和有效；确保每一位符合条件的学生及时足额领取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狠抓学院高质量发展，服务行业发展，推进智力支持。坚持以科研促教学、科研服务行业、科研服务实战。坚持教管结合，推进学生管理。坚持“以生为本”理念，加强对学生的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改造校园环境，提升办学条件。抓好隐患整改，提升安全水平。实现“双高”建设方面完成了五门司法警官职业教育通识课线上课程；科研方面，形成科研成果37项；业务技能培训一线干警达4000余人；就业去向落实率为88.66%，高出全省就业去向落实率8个百分点。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达到受助标准学生覆盖率达到受助标准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符合条件家庭子女接受资助的比例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4年学院党委坚持围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工作要求，聚焦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主线，紧扣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双高”建设、专业层次提升、新校区建设等重点任务补短板、强弱项、扬优势、保安全、促发展，科学设立绩效目标，以推动学院各项工作整体进步、全面提升。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总分	100.00	98.27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24年云南省决策咨询研究课题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实施单位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6.00		4.62	10.00	77.00	7.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4.62		77.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做好云南省决策咨询研究课题研究工作，根据相关法律和《云南省决策咨询研究课题管理办法》《云南省决策咨询研究课题管理工作规范》（试行）、《云南省决策咨询研究课题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等规定， 承担《我省边境地区跨境违法犯罪活动的现状、发展趋势与应对研究》课题研究工作。					根据相关法律和《云南省决策咨询研究课题管理办法》《云南省决策咨询研究课题管理工作规范》（试行）、《云南省决策咨询研究课题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等规定， 承担并持续推进《我省边境地区跨境违法犯罪活动的现状、发展趋势与应对研究》课题研究工作。为云南省相关政策制定提供决策依据。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可利用的咨询报告数量	>=	1.00	篇	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结题材料报省委政研室时限	<=	2024年10月31日	年-月-日	2024年10月31日前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中期评估相关材料报省委政研室时限	<=	2024年8月31日	年-月-日	2024年8月31日前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项目评审结果	>=	合格	等次	良好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课题管理部门满意度	>=	90	%	9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总分	100.00	97.7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名称		职业教育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实施单位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692.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2.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展目标定位：努力把学院建设成为省内一流、西部领先,具有鲜明办学特色和办学优势的政法类高等院校。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狠抓学院高质量发展，服务行业发展，推进智力支持。坚持以科研促教学、科研服务行业、科研服务实战。坚持教管结合，推进学生管理。坚持“以生为本”理念，加强对学生的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改造校园环境，提升办学条件。抓好隐患整改，提升安全水平。实现“双高”建设方面完成了五门司法警官职业教育通识课线上课程；科研方面，形成科研成果37项；业务技能培训一线干警达4000余人；就业去向落实率为88.66%，高出全省就业去向落实率8个百分点。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8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涉及在校师生人数比例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既定学时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警务教学装备采购完成率	>=	98	%	100	8.00	8.00	所属项目已全部完成采购挂网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学设施及设备使用率	>=	90	%	0	2.00		因项目资金下达较晚，2024年12月31日前只能完成所属项目采购挂网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生考试合格率	>=	95	%	95.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学环境评估合格率	>=	90	%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90	%	0	2.00		因项目资金下达较晚，2024年12月31日前只能完成所属项目采购挂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毕业生就业单位好评率	>=	90	%	99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行业合作单位数	>=	5	家	7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教学满意度	>=	90	%	97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0	%	97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学习满意度	>=	90	%	96	4.00	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4年学院党委坚持围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工作要求，聚焦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主线，紧扣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双高”建设、专业层次提升、新校区建设等重点任务补短板、强弱项、扬优势、保安全、促发展，科学设立绩效目标，以推动学院各项工作整体进步、全面提升。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6.00	良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3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实施单位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因中等职业教育学生信息核实需要，本项目剩余资金在2025年结转使用。
		年度资金总额		420.65	410.59	10.00	97.61	9.7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0.65	410.59		97.61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1：统筹安排中央补助资金和地方应分担资金，完善转移支付等制度，确保高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金落实到位； 目标2：及时拨付资金，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和助学金按时发放； 目标3：健全学校经费预决算制度，加强资金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和有效； 目标4：确保获得国家助学金的学生及时足额领取到国家助学金。				实际完成情况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狠抓学院高质量发展，服务行业发展，推进智力支持。坚持以科研促教学、科研服务行业、科研服务实战。坚持教管结合，推进学生管理。坚持“以生为本”理念，加强对学生的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改造校园环境，提升办学条件。抓好隐患整改，提升安全水平。实现“双高”建设方面完成了五门司法警官职业教育通识课线上课程；科研方面，形成科研成果37项；业务技能培训一线干警达4000余人；就业去向落实率为88.66%，高出全省就业去向落实率8个百分点。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达到受助标准学生覆盖率达到受助标准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接受资助的比例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4年学院党委坚持围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工作要求，聚焦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主线，紧扣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双高”建设、专业层次提升、新校区建设等重点任务补短板、强弱项、扬优势、保安全、促发展，科学设立绩效目标，以推动学院各项工作整体进步、全面提升。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总分	100.00	99.76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3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云南省省级学生资助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实施单位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8.83	8.8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3	8.8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统筹安排中央补助资金和地方应分担资金，完善转移支付等制度，确保高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金落实到位；目标2：及时拨付资金，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和助学金按时发放；目标3：健全学校经费预决算制度，加强资金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和有效目标4：确保每一位符合条件的学生及时足额领取				2024年学院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及时准确向达到受助标准学生发放学生资助款项。落实国家对学生的资助政策。符合条件学生接受资助全覆盖。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达到受助标准学生覆盖率达到受助标准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符合条件家庭子女接受资助的比例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总分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名称		校园运行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实施单位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34.76	34.76	34.7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76	34.76	34.7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师生提供各项综合保障，提高教学质量，为社会提供优秀人才				相关收入上缴国库后，按比例拨付学院，全额用于保障学院2024年度物业相关开支，有效提升了教学环境，为师生营造良好的教学和学习氛围。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8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学环境评估合格率	>=	90%	%	95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预算资金执行率	=	预算资金执行率100%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毕业生就业率	>=	95%	%	88.66	15.00	10.00	受经济环境影响，社会就业岗位减少，但仍高于全省就业率8个百分点，后续将继续加强学生就业指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毕业生好评率	>=	90%	%	99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0%	%	9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总分	100.00	95.00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3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实施单位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3,451.99	3,438.43	3,004.02	10.00	87.37	8.7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3,451.99	3,438.43	3,004.02		87.37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增加教育保障支出，营造良好的教育环境，为学院各项工作提供基本保障，发展学院教育事业，促进全省司法教育事业的发展。学院坚持以职业教育为主，本着提高生源质量，与中央政法大学联合办学，提高警察的整体素质，为了提高监狱人民警察的素质，辅助发展司法警察的短期培训业务。项目通过保证学院正常教学、行政运行，维护学院安全稳定，为师生营造良好的教学和学习氛围，提高教学质量，以达到教书育人、为社会培养优秀毕业生的目的，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为师生提供各项综合保障，提高教学质量，为社会提供优秀人才				学院自2021年起，按照云狱党〔2020〕133号的通知，按机构编制部门核定的编制和省委组织部核准的学院工资和津贴补贴支出标准，由财政统筹保障，学院学费等收入按照“收支两条线”管理，按照规定安排用于学院教学和日常运行支出，不再执行生均经费保障方式。学院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专项经费项目就为学院学费等收入形成的专门项目，主要为教育保障支出，为学院营造良好的教育环境，为学院各项工作提供基本保障，发展学院教育事业，促进全省司法教育事业的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8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涉及在校师生人数比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研成果	>=	15	个	1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能力培训覆盖率	>=	35%	%	80	5.00	3.00	年初指标值设置偏低，今后年度重新合理设置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学设施仪器评估合格率	>=	90%	%	99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学环境评估合格率	>=	90%	%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学特色评估分值	>=	90	分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生考试合格率	>=	95%	%	95.6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毕业生就业率	>=	95%	%	88.66	10.00	9.00	经济环境总体下行，就业岗位减少，不断持续投入及保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毕业生就业单位好评率	>=	90%	%	99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毕业生职业技能好评率	>=	90%	%	9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教学满意度	>=	90%	%	97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学习满意度	>=	90%	%	96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项目由学费、住宿费、短期培训费等事业性收费，待相关费用收取完成后全额上缴财政专户，并按照年度部门预算批复进行开支。其中，10%资金用于保障学院行政运行开支，30%资金用于保障学院教学运转开支，60%资金用于保障学院教学发展开支。本项目成效显著，一是发展环境得到明显优化，二是精神士气得到显著提升，三是教学科研得到明显进步，四是治理能力得到持续提升。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74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名称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招录新生警服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实施单位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500.74	500.74	448.56	10.00	89.58	8.96	因实际符合条件人数变动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导致差异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74	500.74	448.56		89.58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公安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制式服装及其标志供应办法>的通知》（公通字【2002】53号）规定的人民警察服装及标志供应标准和着装范围，公安部、财政部《关于调整人民警察服装及其服饰预算指导价格的通知》（公装财【2012】588号）规定的人民警察服装采购价格，以及《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云南警官学院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学员着装经费补助范围的通知》（云财行【2013】24号文，为加强监狱劳动教养人民警察队伍正规化建设,规范人民警察着装行为,树立人民警察良好形象。配置2021年招录新生警服服装。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本着“规范化、实用化、专业化”的原则配置警服。并严格执行国家财政项目资金管理规定、内控制度，确保专款专用，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成效。				2024年严格按照教育厅招生计划执行，符合专业条件的学生按要求配置警服，确保专款专用。在日常管理中按照人民警察队伍正规化建设的要求对学生进行严格管理，规范着装行为，保持良好形象，取得预期成效。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8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装品种数量	=	35	种	3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着装人数	=	1430	人	1322	10.00	5.00	实际符合条件人数变动，下一步根据以前年度数据测算退学人数，修正符合条件人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装合体率	=	98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装面料质量	=	99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配发符合条件的新录取学生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服装配发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目标人群知晓率	=	100	%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在校期间着装规范率	=	98	%	10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着装满意度	>=	98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96	优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公开4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支持学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实施单位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技工学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630.15		117.71	10.00	18.68	1.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630.15		117.71		18.68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展目标定位：努力把技校建设成为具有鲜明办学特色和办学优势的政法类中等职业院校。 培养目标定位：立足行业、面向政法、服务社会，主要为司法行政系统尤其是监狱劳教单位培养“讲政治、通法律、精专业、高技能、奉献司法、服务社会”的应用型专门人才，为推进云南依法治省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2024年技校各项工作按计划有序开展，整体办学水平不断提高，办学品质不断提升，教学质量稳中有提高，教育教学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效果。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因预算系统在2024年7月中旬才得以全部设置完毕，预算执行率有所影响，造成了预期目标及时性不足。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8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能力培训覆盖率	>=	30	%	30	25.00	25.00	继续加强教师能力培训，组织教师系统性学习，提高教学质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学特色评估分值	>=	90	%	85	25.00	20.00	教学学科单一，没有特色鲜明的骨干学科专业，改进措施为优化课程体系设计，深化校企合作与产教融合，推动师资队伍多元化，构建灵活教学体系，整合教育资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职业技能好评率	>=	90	%	90	30.00	30.00	技能培训与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合格率98.9%，好评率得到一致认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90	%	85	10.00	7.00	技校学生学习基础薄弱，学习氛围及意愿有待提升，改进措施需从教学方式、课程设计、激励机制、环境营造等多维度综合发力，逐步提升学生的学习动力和实际能力。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支持学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来源为技校单位原有资金及2024年技校收取的学费、住宿费收入属非财政拨款，2024年按照预算管理制度编制该资金进行单位预算收支核算。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3.87	良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监狱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实施单位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技工学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78.56		276.70	10.00	99.33	9.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8.56		276.70		99.33		
	上年结转资金								
	非财政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统筹安排中央补助资金和地方应分担资金，完善转移支付等制度，确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金落实到位； 目标2：及时拨付资金，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和助学金按时发放； 目标3：健全学校经费预决算制度，加强资金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和有效； 目标4：确保每一位符合条件的学生及时足额领取。				2024年技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1. 政策执行情况： 国家资助政策已全面覆盖了技工类学校，确保所有符合条件的学生都能享受到资助。 资助资金已按时、足额发放到学生手中，未存在延迟或不足的情况。 资助政策的宣传到位，学生和家长清楚了解资助政策的具体内容和发放流程。 2. 监督与反馈机制： 技校建立了有效的监督机制，确保资助政策的执行过程公开、透明，防止腐败和滥用。 技校建立了学生和家长的反馈渠道，及时收集和处理他们的意见和建议，确保政策执行中的问题能够及时解决。 3. 数据分析与评估： 技校定期收集和分析资助政策执行的相关数据，评估政策的实际效果。技校定期对资助政策的执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估，确保政策目标的实现。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学生和家长满意度不断提高 1. 资助效果评估： 资助政策有效满足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基本学习和生活需求，如学费、住宿费、生活费等。 通过问卷调查或访谈等方式，了解学生对资助政策的满意度，评估政策是否真正解决了他们的实际困难。 通过家长反馈，了解家长对资助政策的满意度和信任度，评估政策是否得到了家长的支持和认可。 2. 持续改进措施： 针对学生和家长反馈的问题，及时采取了整改措施，确保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根据评估结果，对资助政策进行了优化和调整，使其更加符合学生和家长的实际需求。 3. 长期效果跟踪： 技校建立了长期跟踪机制，持续关注受资助学生的学习和生活情况，评估资助政策的长期效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达到受助标准学生覆盖率	=	100	%	99.3	10.00	9.00	偏差为小部分学生在受助期间退学，改进措施为从源头减少退学率动态监测学生状态，优化资助动态管理，加强学生留校动力与归属感，深化产教融合减少被动退学，完善政策宣传与家校协同。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严格按照资助政策及标准执行学生资助补助发放。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严格按照发放程序，及时发放学生资助经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接受资助的比例	=	100	%	100	30.00	30.00	符合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接受资助的比例达到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5	%	90	10.00	9.00	偏差为政策透明度及需求响应还有待提升，改进措施为提升资助政策透明度与参与感，构建资助能力提升闭环，优化校园生活体验，强化就业与长期发展持续支持，建立满意度反馈与迭代机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总分	10.00	9.93	差
备注: 1.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3. 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4. 非财政拨款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等。 5.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6. 非财政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7. 实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8.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9.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10. 涉密部门和涉密项目信息不录入本系统。			

